

附件 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（GB 2763-2019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（GB 7096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菌及其制品》、（GB 2762-2017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（GB 22556-2008）《豆芽卫生标准》、（GB 31650-2019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 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（2015 年第 11 号）、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250 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鲜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镉（以 Cd 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总砷（以 As 计）、米酵菌酸。

2. 韭菜抽检项目包括镉（以 Cd 计）、腐霉利、毒死蜱、氧乐果、多菌灵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。

3. 芹菜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、甲拌磷、毒死蜱、氧乐果、氟虫腈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阿维菌素。

4. 油麦菜抽检项目包括氟虫腈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甲拌磷。

5. 豆芽抽检项目包括 6-苄基腺嘌呤（6-BA）、4-氯苯氧乙酸钠（以 4-氯苯氧乙酸计）、亚硫酸盐（以 SO₂ 计）、

铅（以 Pb 计）。

6. 菜薹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、克百威、甲拌磷、阿维菌素。

7. 番茄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、克百威、毒死蜱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。

8. 茄子抽检项目包括恩镉（以 Cd 计）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甲拌磷。

9. 黄瓜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、氧乐果、毒死蜱、氟虫腈。

10. 苦瓜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、氧乐果、氟虫腈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。

11. 普通白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氟虫腈、啉虫脒、阿维菌素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甲拌磷。

12. 大白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氧乐果、甲胺磷、克百威。

13. 豇豆抽检项目包括氟虫腈、水胺硫磷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灭蝇胺、阿维菌素。

14. 生姜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 Pb 计）、噻虫嗪、吡虫啉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。

15. 萝卜抽检项目包括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氧乐果、氟虫腈、甲拌磷。

16. 芋头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、氟虫腈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。

17. 莲藕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、氟虫腈、克百威、多菌灵。

18. 甜椒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、氟虫腈、克百威、甲胺磷。

19. 辣椒抽检项目包括镉（以 Cd 计）、氧乐果、氟虫腈、克百威、甲胺磷。

20. 鸡蛋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、氟苯尼考、磺胺类（总

量)、甲硝唑、氯霉素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。

二、粮食加工品

(一)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(GB 2761-2017)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(GB 2762-2017)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的要求。

(二) 检验项目

1. 大米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、黄曲霉毒素B1。

三、调味品

(一)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(GB 2762-2017)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(GB 2760-2014)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(GB 2721-2015)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(二) 检验项目

1. 普通食用盐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氯化钠、氯化钾、碘(以I计)、钡(以Ba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、镉(以Cd计)、总汞(以Hg计)、亚铁氰化钾/亚铁氰化钠(以亚铁氰根计)。

四、餐饮食品

(一)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(GB 31650-2019)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(GB 2760-2014)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、整顿办函〔2010〕50号《全国食品安全整顿工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(第四批)〉的通知》、(GB 14934-2016)《食品安

《国家标准 消毒餐（饮）具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发酵面制品（自制）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。

2. 油炸面制品（自制）抽检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。

3. 生干面制品（餐饮）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。

4. 米粉制品（餐饮）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菌落总数、大肠埃希氏菌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蜡样芽胞杆菌。

5. 生食动物性水产品（餐饮）抽检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（以即食海蜇中Al计）、吸虫囊蚴、线虫幼虫、绦虫裂头蚴。

6. 淡水鱼（餐饮）抽检项目包括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磺胺类（总量）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。

7. 畜肉（餐饮）抽检项目包括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、氯霉素、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。

8. 禽肉（餐饮）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氯霉素、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、磺胺类（总量）、

9. 生湿面制品（餐饮）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

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铅（以 Pb 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 Al 计）。

10. 复用餐饮具抽检项目包括游离性余氯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（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）、大肠菌群。

五、酒类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（GB 2757-2012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、（GB 2758-2012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》、（GB 2762-2017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白酒、白酒(液态)、白酒(原酒)抽检项目包括甲醇、氰化物（以 HCN 计）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三氯蔗糖、铅（以 Pb 计）、酒精度。

2. 啤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甲醛、警示语标注。

3. 以蒸馏酒及食用酒精为酒基的配制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甲醇、氰化物（以 HCN 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六、蛋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（GB 2762-2017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再制蛋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铅（以 Pb 计）。

七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（GB 2762-2017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（GB 2761-2017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（GB 2716-2018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、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花生油抽检项目包括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黄曲霉毒素 B₁、苯并[a]芘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。
2. 玉米油抽检项目包括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黄曲霉毒素 B₁、苯并[a]芘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。
3. 煎炸过程用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。

八、水产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（GB 2762-2017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预制冷动物性水产干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N-二甲基亚硝胺。

九、糕点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（GB 2760-2014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（GB 7099-2015）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糕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安赛蜜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 Al 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纳他霉素。